

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原则，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核，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授权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1、公司授权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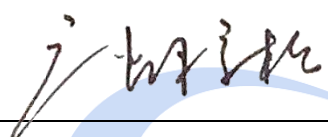
2、该担保事项是为满足下属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理由充分、合理。


3、公司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可能产生的风险，现有对外担保数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较小，处于受控状态。对外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意见。

独立董事：

黄亚钧：

唐稼松：

沈小平：

2023年5月26日

Jin Jiang
Online